

2024年度淄川区殡仪馆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淄川区殡仪馆座落于淄博市淄川区洪山镇车宋村东五松山，是一九七七年三月经山东省民政厅（77）鲁民字16号文批准成立，属自收自支殡葬服务单位，负责全区的遗体火化、遗体运输、骨灰寄存等业务。现有在职人员12人。主要职能如下：

-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殡葬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 倡导文明科学，破除封建迷信。
- 2、在区民政局的管理和指导下独立开展经营和服务工作。
- 3、负责全区的遗体接运、冷藏、悼念、火化服务以及骨灰 寄存服务、殡葬用品出租、出售服务等项殡葬业务,为治丧群众 提供殡仪服务场所及设施。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90.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7.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7.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7.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97.66	总计	62	297.6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7.66	207.22	0.00	0.00	90.43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66	207.22	0.00	0.00	90.43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97.66	207.22	0.00	0.00	90.43	0.00	0.00
2081004	殡葬	297.66	207.22	0.00	0.00	90.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97.66	170.80	36.42	0.00	90.4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66	170.80	36.42	0.00	90.43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97.66	170.80	36.42	0.00	90.43	0.00
2081004	殡葬	297.66	170.80	36.42	0.00	90.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7.22	207.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7.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7.22	207.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7.22	总计	64	207.22	207.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7.22	170.80	3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22	170.80	36.42
20810	社会福利	207.22	170.80	36.42
2081004	殡葬	207.22	170.80	36.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淄川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3	0.00	0.93	0.00	0.93	0.00	0.93	0.00	0.93	0.00	0.9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97.66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27.48万元，下降29.99%。主要是殡葬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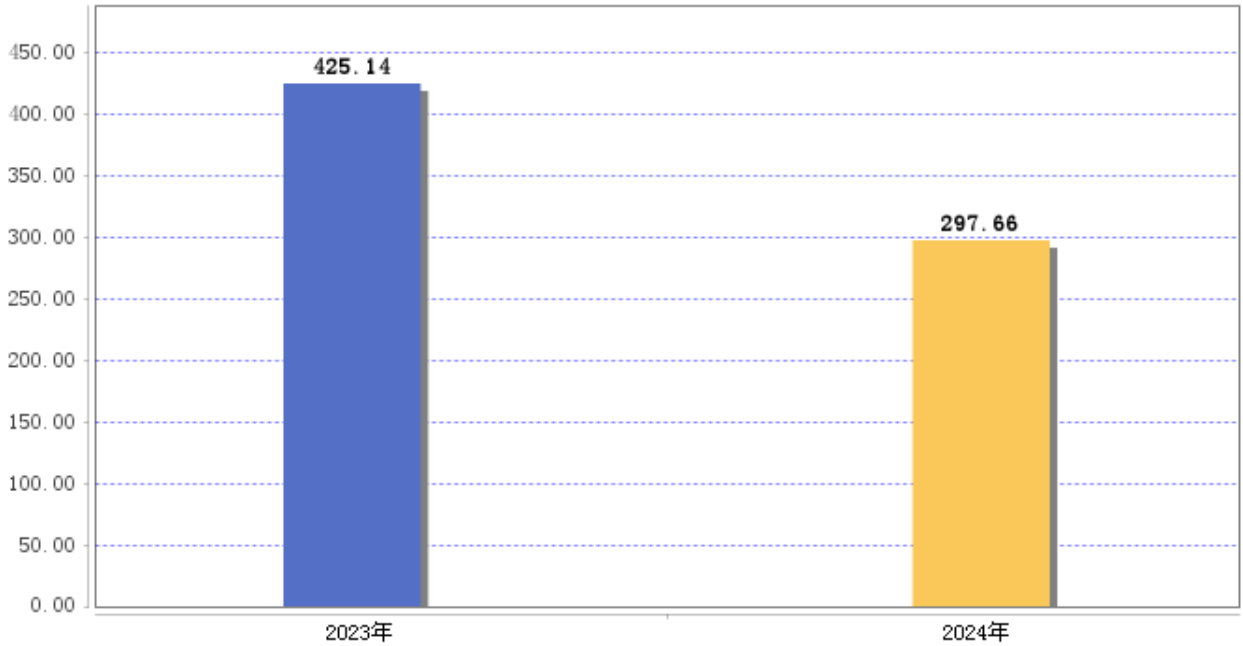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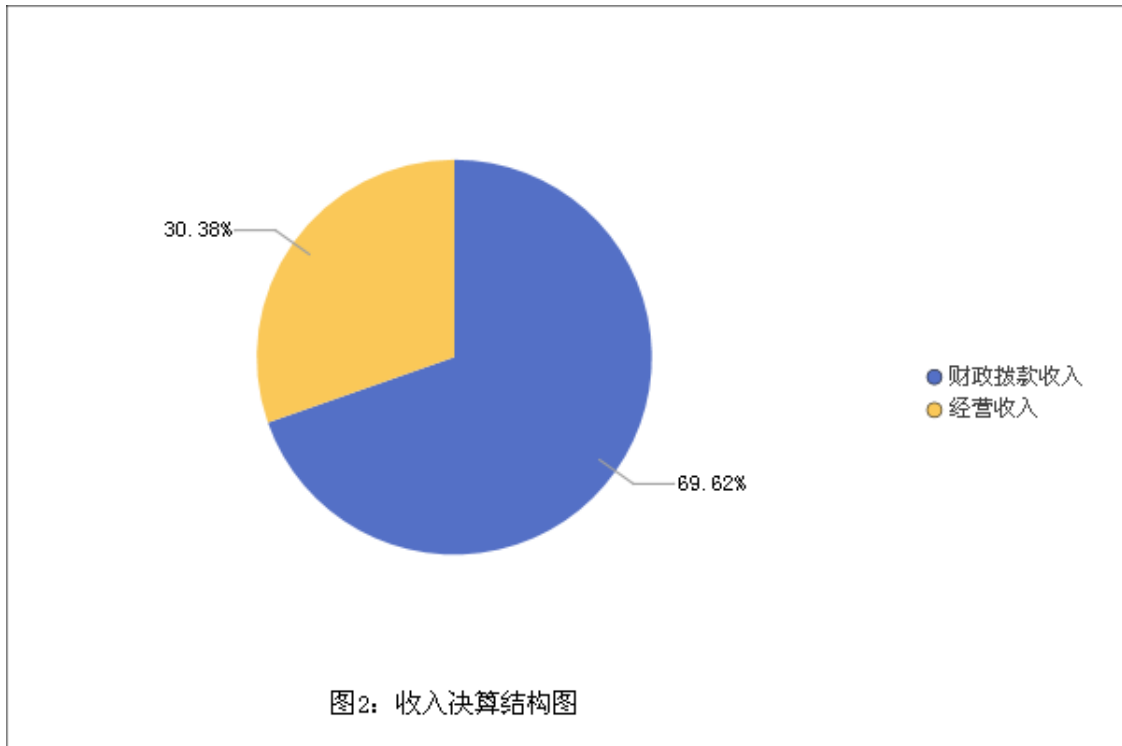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297.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7.22万元，占69.62%；经营收入90.43万元，占30.38%。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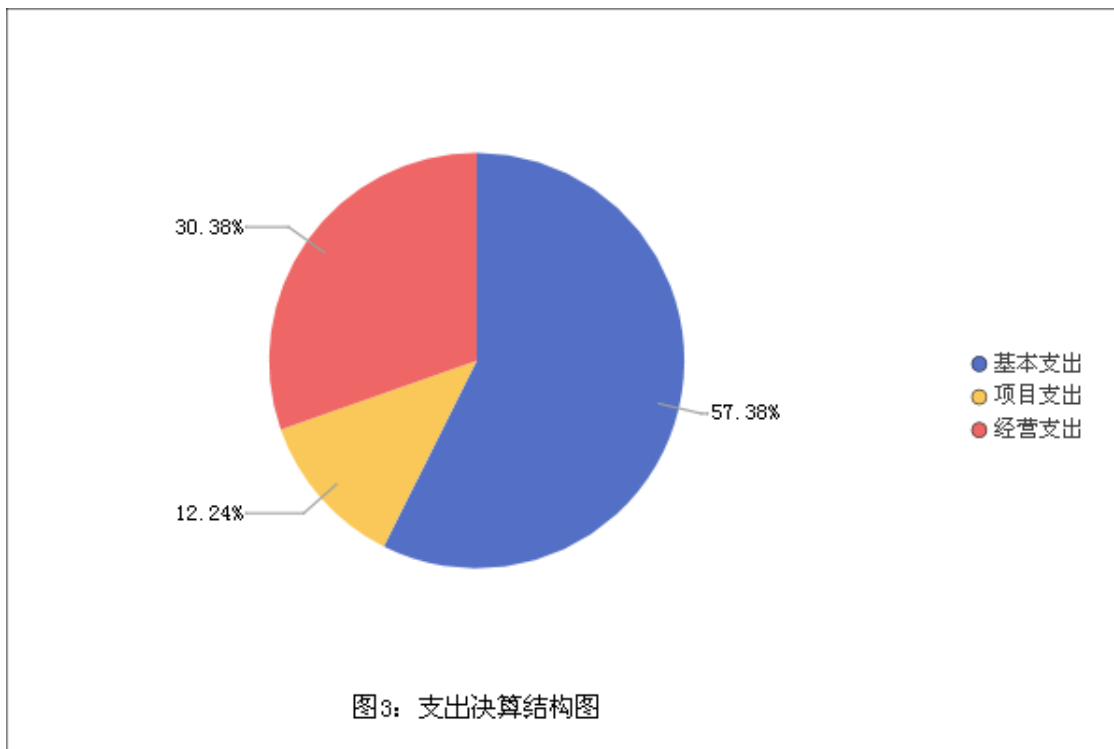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207.2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9.22万元，下降12.36%。主要是殡葬项目经费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90.4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98.27万元，下降52.08%。主要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29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8万元，占

57.38%；项目支出36.42万元，占12.24%；经营支出90.43万元，占30.38%。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70.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2.09万元，增长7.62%。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36.4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41.31万元，下降53.15%。主要是殡葬项目经费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90.4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98.27万元，下降52.08%。主要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7.2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9.22万元，下降12.36%。主要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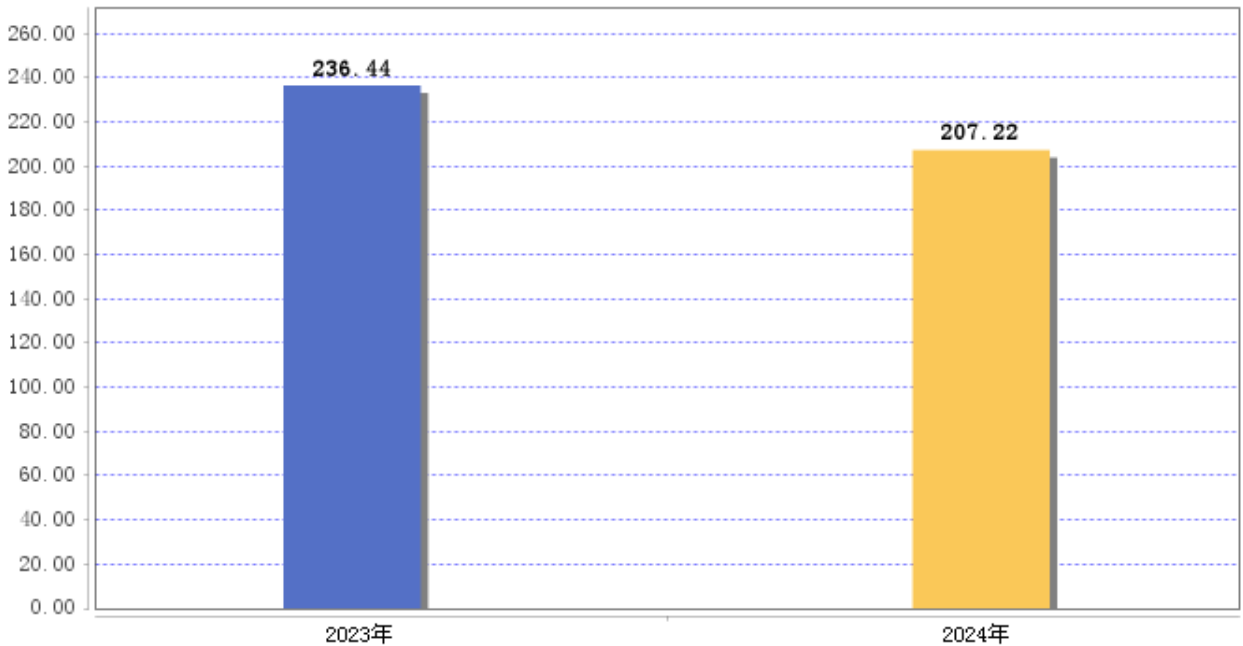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9.62%。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22万元，下降12.36%。主要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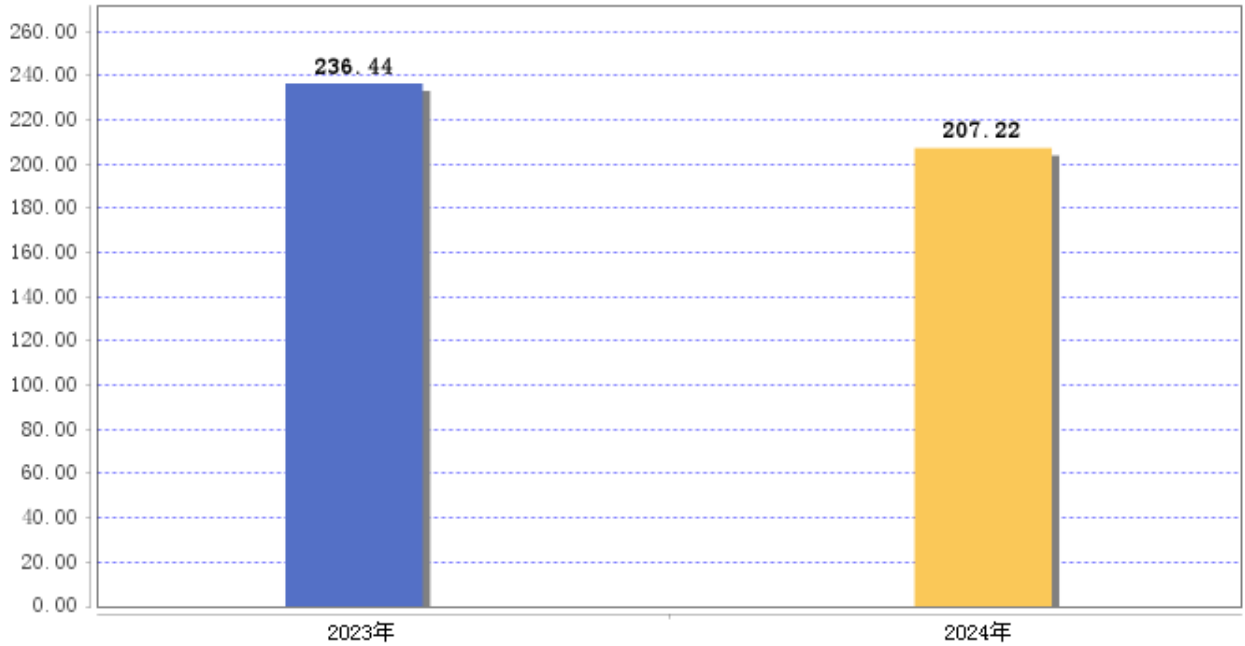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07.2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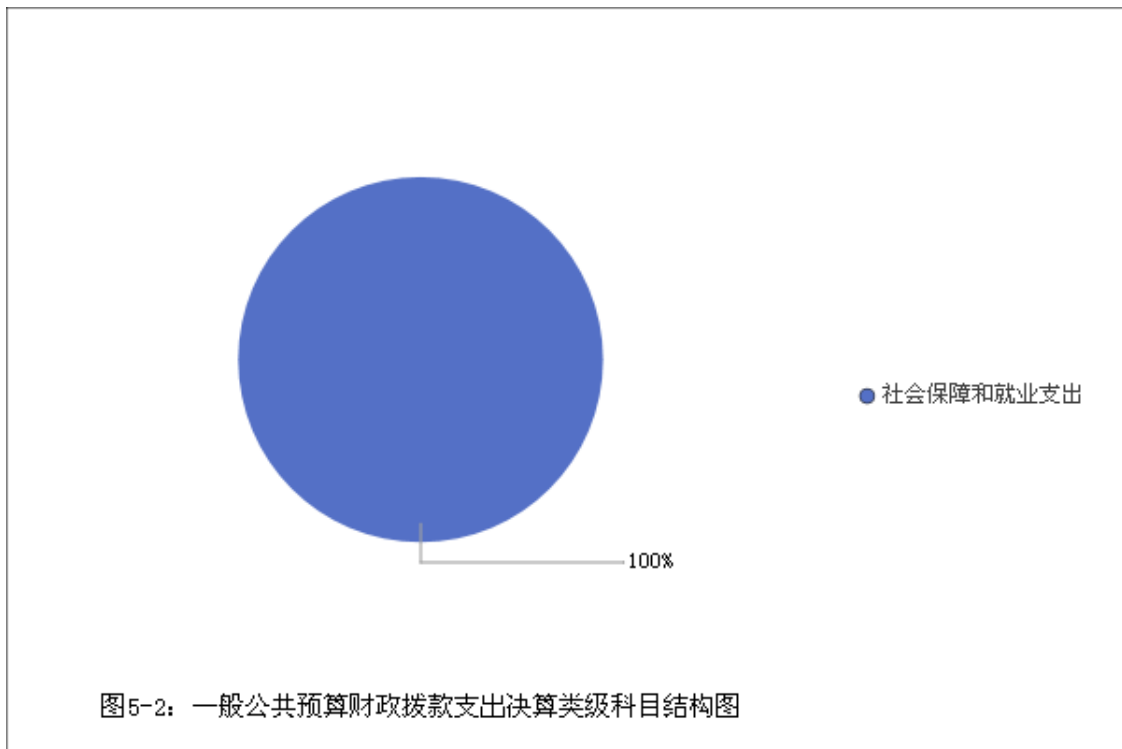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7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75.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27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殡葬延伸服务业务量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70.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68.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2.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9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

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63.99万元，占淄川区殡仪馆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惠民殡葬”“殡仪馆工程款”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63.9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川区殡仪馆2024年度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惠民殡葬”“殡仪馆工程款”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惠民殡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05分。全年预算数为157.90万元，执行数为32.34万元，完成预算的20.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惠民殡葬工作，为本区户籍居民符合减免条件的去世群众3431人减免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服务费，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推动移风易俗，保障改善。

2.预留工资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2.09万元，执行数为2.09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为12名在职人员7名退休人员发放取暖费，实现促进殡葬事业稳步推进的影响。

3. 殡仪馆工程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支付淄川区公益性骨灰楼项目建设、完成火化炉改造，安装烟气处理设备，实际拨付资金2万元。有效解决了城乡公益性公墓不足的问题，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满足群众骨灰安放需求，保护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推进殡葬改革。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日常业务、专用材料、燃料等经费。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淄川区殡仪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惠民殡葬	淄川区殡仪馆	92.05	优
2	预留工资性支出	淄川区殡仪馆	95.00	优
3	殡仪馆工程款	淄川区殡仪馆	95.00	优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惠民殡葬							
主管部门		淄博市淄川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淄川区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9	157.9	32.34	10	20.48%	2.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157.9	157.9	32.34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惠民殡葬工作，为本区户籍居民符合减免条件的去世群众预计2800人减免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服务费，项目资金157.9万元，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推动移风易俗，保障改善民生。			通过开展惠民殡葬工作，为本区户籍居民符合减免条件的去世群众3431人减免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服务费，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推动移风易俗，保障改善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惠民殡葬减免基本殡葬费用总成本	≤157.9万元	32.34万元	5	5		
			惠民殡葬基本服务补贴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惠民殡葬政策人数	≥2800人	3431人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享受惠民殡葬政策覆盖率	≥99%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减免手续完成时间	火化办理手续即时减免	即时减免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惠民殡葬人数	≥2800人	3431人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惠民殡葬服务工作稳步推进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2.0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留工资性支出						
主管部门		淄博市淄川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淄川区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9	2.0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9	2.0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12名在职人员7名退休人员发放取暖费，实现单位福利待遇正常保障影响。			通过开展为12名在职人员7名退休人员发放取暖费，实现促进殡葬事业稳步推进的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留工资性支出项目经费	≤2.09万元	2.09万元	5	5	
			在职人员取暖费	≤1.34万元	1.34万元	3	3	
			退休人员取暖费	≤0.75万元	0.75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人数	≥12人	12人	10	10	
			退休人员数量	≥7人	7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应保障人员尽保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发工资发放时间	6月30日前	10月23日	10	5	预计拨款时间有误差，下年度做好延迟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工资待遇人数	≥19人	19人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工作正常开展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仪馆工程款						
主管部门		淄博市淄川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淄川区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2	10	50.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殡仪馆工程，火化炉环保设备数量1个，需资金4万元，实现促进殡葬事业稳步推进的影响。			该项资金，用于支付淄川区公益性骨灰楼项目建设、完成火化炉改造，安装烟气处理设备，实际拨付资金2万元。有效解决了城乡公益性公墓不足的问题，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满足群众骨灰安放需求，保护土地资源和生态环境，推进殡葬改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殡仪馆工程款	≤4万元	2万元	4	4	
			火化炉环保设备款	≤3万元	1.5万元	3	3	
			火化炉设备维修维护费用	≤1万元	0.5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炉环保设备数量	≥1个	1个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完成火化质量达标率	≥95%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欠款资金拨付时间	每月28日前	2月5日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火化设备使用天数	≥350天	365天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殡葬事业稳步推进	≥2年	2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殡葬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5.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